

海关总署公告 2008 年第 19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企业分类管理办法》（海关总署令第 170 号）的规定，  
现将企业分类管理过程中使用的法律文书及相关报表格式予以公布。

本公告自 2008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1· 适用 AA 类管理申请书

2· 适用 A 类管理申请书

3· 企业管理类别调整申请书

4· 企业分类管理申请受理决定书

5· 适用 AA 类管理决定书

6· 适用 A 类管理决定书

7· 不予适用 AA 类管理决定书

8· 不予适用 A 类管理决定书

9· 企业管理类别调整决定书（向上调整）

10· 企业管理类别调整决定书（向下调整）

11· 企业管理类别不予调整决定书

12· 送达回证

13· 经营管理状况报告（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）

14· 经营管理状况报告（报关企业）

（略）

二〇〇八年三月二十七日

資料來源：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網站

<http://www.customs.gov.cn/YWStaticPage/419/f76bcd82.htm>